

春风文艺出版社

紅樓夢藝術技巧論



傅 懂 享 著

紅樓夢藝術技巧論

春风文艺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沈阳

《红楼梦》艺术技巧论

傅增亮 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南京街6段1里2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沈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222,000 开本：850×1168 $\frac{1}{4}$ 印张：9 $\frac{1}{2}$ 插页：2

1986年1月第1版 198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

责任编辑：林辰

封面设计：李勤学

统一书号：10158·933 定价：2.00元

序《〈红楼梦〉艺术技巧论》

彭定安

某日，憎享同志告知我，他的《〈红楼梦〉艺术技巧论》将要出版了，并且要我为之作序，我不禁笑了，欣然表示同意。欣然，在我来说有几重意思。首先，当然是为他的专著的出版，为他在科研上取得了成果，而感到高兴，这就公私两方面来说，都是如此的。其次，我以为自己并非作序的恰当的人选。这笑，便含着歉意和别的意思了。

然而我接受写序的要求，也还因为我赞同每本书无论厚薄，都应有一篇序言、后记之类的东西；这一点闲文，往往由于写得好、有内容，而使“书价”为之提高；即使的的确确是一点闲文吧，也会给予读者在读书时一种余裕感，一种闲适感，不那么逼促，不那么茫然，不那么莫知其底、莫名其妙。我每买一部书，或者在书店、图书馆翻阅图书，也总是先浏览或认真阅读作者的前言、后记或别人写的序言，以了解一点关于这本书和作者的情况；往往由于序言、后记之类的“引逗”，而决定购买或借阅一本书。即使是一般的简单交代或真正的闲文，也觉得有一定兴味，有如进入一个花园而先通过一曲幽径，去欣赏一个音乐晚会而先听一点介绍。因此，对于一本既无前言又无后语的书，总不免感到失望，甚至觉得气闷、逼促，在阅读正文之前没有“预备动作”，而有点嗔怪作者或编者何以这样吝啬，何以对读者如此冷淡，不想介绍或交代一

点什么！就是这一点对于序跋的认识和感想，促使我接受了未必为我所适于接受的写序的任务。

对于《红楼梦》研究，我一向是喜爱的。这首先是因为我爱读和尊崇《红楼梦》。同时我对红学也感兴趣，也曾有些拟题，作过些准备工作，想写一点这方面的文字，并且最早响应并张罗了我省红学会的建立（虽然现在我与它已经毫无关联了）。就是这一点业余爱好，使我对于红学方面的文章，不免有时会去浏览一下。原来，我对于这些年的红学界状况，总有一个感觉：研究的文章未免偏于政治化和钻牛角尖。红学即“曹学”之说，语含讥刺，也许有些偏颇，但是，究竟反映了红学界中的某些研究，有值得注意的地方。至于政治化，那是同某个时期整个学术界状况分不开的，红学尤其如此。与此相应的，就是真正切合《红楼梦》自身状况的思想性与艺术性的探讨，审美领域的探讨，未免被疏忽了。这种状况，近一、二年，有了变化，这是很可喜的。憎享同志的文章，正是在这方面做出了成绩。

把《红楼梦》作为一个审美对象，从审美的角度，从艺术的路径上，去研讨、剔抉、总结它的美学构成，它的艺术成就与经验，它的技巧上的成功与意义，这种研究，我以为是很可取的。从一般的美学与文艺学的研究来说，这是可取的；从《红楼梦》研究的范围来说，也许可以说是更为可取的。憎享同志在这方面不能说是“独辟蹊径”，但确实在辟蹊径上作出了努力并取得了成绩的；而且，从这本专著看来，他在与他人共同开辟的蹊径中，也是开辟了自己的园地，培植了独具特色的花草的。在科学的研究上，能够立意去这么做，有眼力去开掘，而又有工力去做出相应的成绩，我以为都是值得称赞的，也是值得学习的。

记得最初曾听憎享同志说到过要写《红楼梦》描绘色彩的艺术技巧，后来又读过此文的内部印稿，我以为是好的。这就是本书中的《绘色艺术》了。而后，他又写《绘声艺术》，进而写曹雪芹的写人心、外貌、动态、道具、退场、悬念，以及《红楼梦》中的省笔、幽默、趣笔、谐偶、比喻、夸张、炼字、炼话等，更进而深入继承与创新、创作与欣赏、艺术之真假等美学与文艺学的领域。这样，他在红学领域里的跋涉就不是囿于一隅，而是迈进了较宽阔的范围了；而且在这个范围中，进行了比较有系统的和比较细致的耕耘，收获了可喜的成果。仅略举数例：比如关于绘色、绘声艺术和省笔艺术的探讨，是他独自的研究，其成果不仅有益于了解和欣赏《红楼梦》，而且对于当代文学创作，也是可资借鉴的。又如关于退场艺术的研究，也是如此。在《等闲识得东风面》中，他从凤姿与风貌共变关系的角度入手，分析曹雪芹人物描写的特技手法，其中关于香菱这个美人的“只字皆无”关涉“美”的描写的分析，也是颇为独到的。关于被理解与被曲解的《红楼梦》和关于被拔高的与被贬低的《红楼梦》的分析，也都是好题目、新范畴和为有自己的见解与启人之处的。

在科学的研究中，目前一个突出的趋向是相邻学科的交叉。这是一个自然地发生的好现象。它反映了当今科学在高度精密分析的基础上的高度综合的趋向，也反映了许多学科之间的互相渗透。这个新的趋向，推动了科学的研究的发展，也推动了各个学科自身的发展。“交叉感染”在医学上是一件坏事，需要力避其出现，在科学的研究上，如果借用其词亦称“交叉感染”的话，那倒是一件好事。它既丰富了彼此交叉的学科的内涵，又扩大了它们的外延；它既推动了各学科借他人之营养以助自身之发育，又促进了各学科的向外扩展与开拓。这部《〈红楼

梦》艺术技巧论》也反映了这个科学的新趋向。它为红学专著，但是，它却涉及到文艺学、美学（包括接受美学）、语言学、心理学。这种情况，既说明了这部专著所涉及的面，也反映了作者在知识领域上所拓开的面。——而且，从行文中看，作者于论证、引述中，于旁敲侧击时，也显现了他的阅读范围之广泛。这不仅使这本书在知识性上具有了它的特长，而且也是从事科研工作的一个长处，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通观目录，我们还可以看到，作者在题目的确定上，是费了功夫并且收到好的效果的。他没有落套的题，而是选择了醒目的、形象的、富于情趣的、有时又是含蓄的题目；有些是颇富吸引力，逗人因题思文，想要一睹全豹的。这里我以为不仅在于题目的确定上费斟酌和显工力，而且反映了文章旨趣上的深广与独到；即不仅关乎形式上的新颖，而且反映了内容上的开拓。

我以为这本书也可说是产生于艰困之中的作品。作者在《后记》中有言：“由于历史的误会，年逾半百，方始问学，谈红‘槛外’，不囿门户，边鼓杂敲，不循旧章。”前半说明了作者境遇上的艰困，——这艰困是多方面的、长时期的，对于治学是颇为不利的。后半则说明了治学上的艰困，既在“槛外”，又不想囿于门户，既是敲的边鼓，又不想循旧章；这些，在治学上走的是不易走的路，要费力、要用功、要动脑的路，这当然是有一定艰难与困苦的。——然而成绩与乐趣也就在于此。还有一层意思是，作者是位双肩挑干部，正业是主持刊物的编务，副业是搞科研，在此情况下，几年之中，能有如此收获，且使成果具有系统性和深度，这不能不说是在时间上和精力上都较艰困的条件下，努力取得的成果。我对于在这种条件下取得的这种成果，更加感到高兴，并希望能够更多地见

到这种成果。

这本红学专著，就它已经开辟的研究领域和已经达到的成绩来说，还蕴含着进一步发展的潜在态势。已有的题目还可以开掘，旁及的部分更可以拓展，由此而引申开去更可以开辟连类而及之的领域。而且憎享同志在这方面也有潜能，我以为。因此，主观和客观两方面，都是可以有更广与更深的发展的。我预祝作者研究的进一步开展与成绩的取得！

我所能说的，就止于此。然而，这是序吗？这算什么序呢？只是表示一点祝贺之忱和一点感想吧，权当作走进花圃前的小径，踏过去，进入园内就可忘掉了。这倒是我所希望的。

一九八五年春节

目 录

序《〈红楼梦〉艺术技巧论》 彭定安

第一辑

绘声艺术	1
绘色艺术	14
省笔艺术	34
退场艺术	44
悬念非玄念(上)	51
悬念非玄念(下)	55
幽默与趣笔	65

第二辑

炼字絮语	83
炼话论略	90
夸张说微	101
红楼妙喻	109
红楼谐偶	130
小道具中见大千	137

第三辑

人不可貌相说	141
美丑总在人心	144

人面朦胧美朦胧	148
等闲识得东风面	158
动态人物与人物动态	167

第四辑

最真的诗是最假的诗	188
——生活的真实与艺术的真实初议	
假作真时真亦假	193
——生活的真实与艺术的真实再议	
孙悟空的返祖与倒掉了的雷峰塔	197
——生活的真实与艺术的真实三议	
被拔高的与被贬低的《红楼梦》	201
——论曹雪芹的借鉴与创新	
被理解的与被曲解的《红楼梦》	223
——论《红楼梦》创作与欣赏的自由联想并不自由	
兼及探佚索隐联想的是是非非	
《红楼梦》诲淫辨诬	240
——《红楼梦》与《金瓶梅》情欲描写之比较	
《红楼梦》民族风格论要	263
后记	295

绘 声 艺 术

古之声文、形文、情文虽不专指小说，但小说绘声、绘色、绘形、绘情无不包容，几可胜过其他艺术样式，似乎小说方能当得起“综合艺术”这一称谓。

审美是通过具体的感官而进行，不同的样式与不同的感官相联系，所谓视觉艺术、听觉艺术。色之于绘，形成悦目的画幅；声之于乐，构成动听的乐章。声色于人之耳目是直接的，而文学中之声文却是间接的，必须用语言文字复述声音，使令读者阅读产生“如同听焉”的感觉。小说中的音响，不能直接诉诸于听觉，靠描写产生听觉形象。

人们称音乐为时间艺术，盖因声音过耳不留。它又无色无形，不易捕捉，文字转述更转觉其难。欧阳修说：“乐之道，深矣。故工之妙者必得于心应于手而不可述之也；听之善亦必得于心而会以意，不可得而言也。”（《书梅圣俞稿后》）此其谓可以意会而不可以言传也。曹雪芹毕竟是语言艺术大师，他把这难于用语言文字转述的音响，在《红楼梦》中以完美的艺术手段表现出来了，巧妙地把音响化为语言文字，使读者阅读时产生听觉的效应。把声响引进小说，李渔虽早于曹雪芹视小说为“无声戏”，但直到《红楼梦》，才丰富了文学的表现力，广化了文学表现形式，使绘声艺术成为小说“综合艺术”的有机构成部分，与其他艺术手段一道来完成《红楼梦》艺术

的总要求。音响的描写与其他艺术手段融合为有机的整体，《红楼梦》才成为宏大的奇构，如果失却了音响的描写，《红楼梦》将哑然失声。而由绘声艺术的成功，《红楼梦》才情共声生，声情并茂。

以声写人 声如其人

表现人的音容、物的声貌本非易事，而表现人的灵魂深处的心音，就更为其难。而要创造成功的典型，又必须发掘人物的内心世界，揭示人物心灵的奥秘。曹雪芹在《红楼梦》里调动了一切艺术手段，其中也包括着音响的手段，致力于音响的描写，把音响化为语言，借助于音响渲染人物的鲜明性格。以音响作为拨子，拨弹人物心灵的弦键，这音响的感染力也紧扣读者的心弦，或发出轻纤的回声，或发出撼人的回响，人物性格的多面性与复杂性便由音响立体化了起来。音响绝不是单纯的伴音，而是塑造典型人物、塑造典型性格的不可缺少的艺术手段。音响与人物命运息息相关，音响是作者的心声与人物心灵之弦谐鸣，也叩击着读者的心弦，尽管音响是轻微的，但艺术的力量却是沉重的。

书中多次用声音写晴雯之性格，“嗤嗤”的撕扇声和她的笑声，写出了晴雯的大丫鬟的突出地位，这是以声写扇，以扇写情。脂批：“撕扇子是以不知情之物，供娇嗔不知情时之一笑，所谓‘情不情’”。写出了宝玉一贯重人轻物的观念。在抄检大观园时，连探春的箱笼也一一打开，独有晴雯与众不同：“只见晴雯挽着头发闯进来，‘豁啷’一声，将箱子掀开，两手提着底子往地下一倒”。从这“豁啷”的声音中显出她抗抄的气势，见出她不甘受辱的“爆炭”性格。她与宝玉诀别之时

只有哽咽之分，又不敢大声哭叫。“只听咯吱一声，把两根葱管一般的指甲齐根咬下，拉了宝玉的手，将指甲搁在他的手里。”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咯吱”声，却显出晴雯诀别时情烈的心。如果以现代音响效果的画外音强化之，定会产生裂人腑肝的力量。脂庚本却没有这动人的咯吱声，而是纾缓地只说用剪刀将指甲齐根铰下。这哑然失声的描写，当然不如“咯吱”声有声有色了。

《红楼梦》中声音皆是为人物而写的，以声写人，声如其人。夏金桂“脖项一扭，嘴唇一撇，鼻孔里‘哧哧’两声，拍着手冷笑道。”从鼻孔哼出来的两声哧哧，就完全可以见出她那盗跖的性气。贾珍进内室“唬的众婆娘‘唿’的一声，往后藏之不迭。”这唿的一声，突出众人慌乱，反衬出凤姐落落大方，“独凤姐款款站了起来！”《闻秘事凤姐讯家童》从兴儿“在砖地上咕咚咕咚碰的头山响”声中，活现出凤姐的淫威。音响于晴、于凤如此，于宝玉更是如此，宝玉“将手中茶杯顺手往地下摔‘豁琅’一声打了个粉碎。”这声响惊动贾母派人讯问，足见宝玉在贾母心中的位置；袭人回答：“我才倒茶，叫雪滑倒了，失手砸了茶钟了”，又表现了袭人玲珑圆通的性格；这豁琅砸钟声又导致后文李嬷撒泼的情节，突出了宝玉热爱清净女儿的性格。

以声写形 形随声现

“人未见形，先已闻声”是作者在五十二回最先提出的。脂砚斋对此法赞道：“未写其形，先使闻声，所谓‘绣幡开遥见英雄俺也。’”凤姐一登场便非同凡响，盖因其先声夺人。“一个个皆敛声屏气，恭肃严整”，而她偏大呼小叫：“我来

迟了！”曹雪芹是文章圣手，脂砚斋是评论大家，虽然那时并未总结出通感的规律，脂砚却自觉地运用它：说人于声的绣幡掩映下，见出阿凤的英雄气概来。宝玉出场也是形随声现，但“与阿凤之来相映而不相犯”，“只听院外一阵脚步响”，而不是如凤姐之大呼小叫，两相比较，看出了二人的特定身分与性格。只有比较才能出现不同的审美价值，假如是同一单纯的声音，是不可能有多样美的。《国语·郑语》说：“物一无文，声一无听”，如果凤宝二人出场声音是简单的重复，写法不是相映而是相犯，便会陷入“无文”与“无听”的困境。不仅凤宝写法不一，与其他人物也是不重犯的交相辉映。宝玉脚步声响来自院外，所以不甚具体，而贾蓉上场却是“只听一阵靴子响”蓉已走近，可以判明他足下所着的是靴子。把花样撂给小红的那个小丫头，又是别样写法：“抬起脚‘咕咚咕咚’又跑了。”蓉较玉具体靴声可辨，从这咕咚咕咚的跑动声中，完全可以认定她是大脚片的天足。一个脚步声的细微末节，大手笔写来如此千姿百态，不同的声响，描绘了不同人物的形貌、神态、性格与地位。如果是齐一的写法则无文，如果是相同的声响则无听：便分不出鞋靴，也辨不出脚的大小，当然更无从得知其身分之高下，也难察知他们的性格。这与李商隐的“已闻珮响知腰细，更辨弦声觉指纤。”同是声中见人的写法。脂砚评书运用通感，因雪芹自觉地调动一切感官使读者生出通感来。宝玉来至龙吟细细、凤尾森森的潇湘馆窗前，先是味觉：“一缕幽香从碧纱窗中暗暗透出”，继之才是听觉：“耳内忽听细细的长叹了一声道：‘每日家，情思睡昏昏！’”最后是形随声现的视觉：“只见黛玉在床上伸懒腰。”甲戌脂批：“未曾看见先听见，有神理。”这短短一段，几种感官交替使用。听，如在耳畔；看，如在眼前；想，如在心中，收到了感耳、感

目、感心的艺术效果。何以脂砚斋独强调未见先闻，因为声音道出了人的心音，其他味、视觉是为了突出这声感的，仍然是未写其形，先使闻声，不过是写得花团锦簇、变化多端而已。

寂为声先 静中求声

雪芹脂砚未奢谈通感，但如前文所举通感写得十分之好。多有人高论艺术辩证规律，但在创作实践违忤背离辩证关系的比比皆是，雪芹没有奢谈辩证关系，而书中却充满了符合辩证关系的例证。凤姐出场先声所以夺人，因取的是动静对比之法：众人严整恭肃之静，突出了凤姐大呼小叫之动。这与传统的诗文写作规律冥合，如林静与蝉噪相比林愈静。动静、有声与无声是比较出来的，万籁无声方显出寂静中微音细响。《老残游记》美人绝唱，白妞出场便是静中求声，以“满园子里便鸦雀无声”，所以“连一根针吊在地下都听得见响！”《红楼梦》中静中生声之处多见：刘姥姥因“只屏声侧耳默候”所以不仅“远远的人笑声”听见了，而且连“衣裙窸窣”声也清晰可闻。刘姥姥还判明：“约有一二十个妇人”。所以能听得如此仔细，不仅在于他本人屏声侧耳静听，而且当时的环境是“鸦雀无闻”。与凤姐用饭同样探春盛怒时用饭：“此时里面惟闻微嗽之声，不闻碗箸之响。”这写了大家风范与凤探之威仪。

除夕祭宗祠也是“鸦雀无闻，只听靴履飒沓之响”，大祭礼当然庄严肃穆。人虽多到“五间大厅、三间抱厦、内外廊檐、阶上阶下、两丹墀内，花团锦簇，塞的无一隙空地”，但限于礼数仍然是肃静到鸦雀无闻。所以微细的环珮声，靴履起跪的飒沓声，才于静寂中显得突出起来，这声音是为了显示肃穆的寂静。

雪芹真是深得声中奥秘。“无声之中，独闻和焉”，《老子·

天运》中的道理被巧妙地应用在《红楼梦》之中了。有声与无声，相反相资，寂或为声先，寂或为声之遗响，书中各尽其妙。元妃归省节奏迟慢、气氛滞静，空气都寂静得似乎凝固了。拖得贾母耐受不住回房了，读者也耐受不住了，才“忽听外面马跑之声不一”。脂批：“静极，故闻之，细极！”这便是静中写声、寂为声先的写法。继马跑声之后上场的十来个太监仍然是静候，接着是在静寂中太监“喘吁吁跑来拍手儿”的讯号声。过后“半日静悄悄的”，又过了很久“方闻得隐隐鼓乐之声”。这段动与静，无声与有声的描写，生了相反相资的功效，显出了皇家的仪注的端肃。这段归省如果不是以无声突出有声，不是静中求声，而是取贾珍高乐“扬幡过会，号佛行香，锣鼓喊叫之声，远闻巷外”的写法，这种“耳内喧哗”的沸反盈天的效果怕是不堪入耳的吧！每读至元妃归省静中求声的写法时，便自然地联想起《扬州画舫录·卷十一》关于吴天绪说书的一段记载：“效张翼德据水断桥，先欲叱咤之状，众侧耳听，则唯张口努目，以手作势，不出一声，而满堂如雷霆喧于耳矣。谓人曰：‘桓侯之声，讵吾辈所能效状？其意使声不出于吾口，而出于各人之心，斯可省也。’”

把曹子与民间艺术家吴天绪联系在一起，吴天绪不出一声能收雷霆叱咤之功，曹子写元妃归省也是于无处听鼓声。如果他们不是静中求声，而是喧闹鼓噪，说不出桓侯风云，也写不出元妃之尊荣，这种静中求声真可谓此时无声胜有声了。艺术辩证法的奇功妙用一至于此，真使人叹为观止了。

声本无形 以形写声

声无色无形又过耳不留，不易捕捉，难于描写。虽则如此

而又非写不可，以形写声多为人所取法。甲骨文本无风字，便是以风代风，因风吹凤鸟翎毛飞动，夹带着风声。人们熟知的风赋多处借物以状声。今之京剧《三岔口》摸黑格斗，眼不能观六路，只靠耳听八方之声了：对方呼吸声、脚步移动声、兵器夹带的风声，全靠演员的审听判断的神情表演出来的，这也是以形写声之法。刘姥姥心中的大挂钟的走动声：“只听见咯当咯当的响声”，只说咯当咯当仍然抽象，紧接“很似打罗筛面一般”，继拟声词咯当之后，以农家筛面击打的罗声，声感具体毕真了。那钟的声音：“陡听得当的一声”，只是拟声词人们仍然不能如闻，而以“又若金钟铜磬一般”的形容，不仅具体而且悦耳了。击鼓传花的鼓声：“或紧或慢，或如残漏之滴，或如进豆之急，或如惊马之驰，或如疾电之光。”以将涸之残漏，喻声声慢；以进豆劈啪喻敲击急。声音本与惊马、疾电无关，如此写来人们对鼓声之迅疾、快捷的通感，油然而生。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以物状声是以实写虚，由视觉形象转化为听觉形象。更有以感觉再转化为听觉的：《老残游记》白妞说书，声音由低而高并且层进渐折，以攀登泰山作比；由高到低、渐弱而阒然，以高空泄下、入于地底形容。这以感觉写音乐，举他物、他事以明音，使不具形象的音乐变为可以感知的，受到人们的称赏。白居易的《琵琶行》以多种手法写音乐：以拢、捻、抹、挑写演奏技法，以急雨喻大弦之嘈嘈，以私语悄声写小弦之切切，更以“大珠小珠落玉盘”使嘈切间杂之声具体而形象。为了引起联想：舒滑流利如同黄莺在花间婉转；凄凄切切之声则如同泉水挤出冰层之声。如果说《老残游记》说书符合《礼记·乐记》“故歌者上如抗、下如坠”，那么《琵琶行》也符合着“曲如折、止如槁木”。琵琶的终止不仅如同槁木，而更进一步“声暂歇”有如冰泉冷涩使得弦凝声绝了。